

「第四屆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」主題座談 CRPD 資訊平權-易讀易懂知多少 成果紀錄

- 一、座談時間：11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10 分
- 二、座談地點：臺東縣智障者家長協會培立工作坊(中興路二段 200 巷 7 號)
- 三、主持人：李艷菁 紀錄：陳怡君
- 四、討論內容及結論：

(一) 易讀易懂概念介紹及推廣 (翁亞寧)：

1. 什麼是易讀資訊？
 - (1) 易讀(Easy read)顧名思義就是將複雜的資訊、艱澀難懂的文字，轉換為容易閱讀、便於理解的內容呈現出來。
 - (2) 目前資訊轉譯/呈現的方式以衛福部出版之「臺灣易讀參考指南」為參考。
 - (3) 製作易讀資訊的過程，需要邀請心智障礙者參與。
2. 易讀資訊的特色
 - (1) 易讀主要對象為成年心智障礙者。
 - (2) 易讀資訊版面整齊、一致、乾淨。
 - (3) 易讀資訊轉譯過程，須由心智障礙者擔任品管，確認可以理解圖文內容。
 - (4) 易讀資訊絕非懶人包或繪本。
3. 易讀運用範圍：書寫性資訊 (服務宣傳單、活動廣告單、會議通知、滿意度問卷、書籍等)、電子性資訊、影音性資訊。
4. 易讀手冊製作流程
 - (1) 討論主題
 - (2) 轉譯內容
 - (3) 搭配圖片
 - (4) 形成易讀文件初稿

- (5) 召開易讀審議會
- (6) 稿件修改
- 5. 易讀製作原則—字、詞
 - (1) 使用大眾使用性高的字詞
 - (2) 當使用到困難的詞時，要加強解釋或舉例說明、或附上名詞釋義表
 - (3) 不要使用「隱喻」
 - (4) 避免使用成語、縮寫、複雜的數學和數字
 - (5) 整份文件使用同一個詞，來代表、或說明同一件事情
 - (6) 不要使用外來語或網路流行語
 - (7) 以阿拉伯數字書寫為佳
 - (8) 龔小明→龔念做「工」；龔(《义厶)
- 6. 易讀製作原則—照片、插畫
 - (1) 使用背景不雜亂的照片
 - (2) 視需要使用特寫或去背
 - (3) 插畫以重點呈現為主，避免運用繁複線條繪製和加入不必要的雜訊
 - (4) 整份易讀資訊統一設計、插畫風格
 - (5) 如果主要閱讀對象為成人，就要避免使用太幼稚化的圖片
 - (6) 注意圖片、照片版權
- 7. 支持心智障礙者參與易讀審稿會議
 - (1) 會議前：先向智青說明要討論的事項、背景和權利義務；確認所需的個別支持項目；會議地點、時間對智青的可近性。
 - (2) 會議中：支持智青經驗與易讀文本有關的事、一起探索需要與想知道的事；提醒、澄清疑問；確認重譯呈現方式是否與原意相符；注意開會時間。
 - (3) 會議後：整理觀察/支持紀錄；回饋與討論。

8. 易讀資訊對心智障礙者的意義

- (1) 智青參與編撰過程可以獲得的學習：尊重會議當中每個人都有表達意見的權利；增加更多與人互動、社會刺激的機會；當意見不同時，以民主的方式取得共識；增廣見聞。
- (2) 易讀資訊存在的意義：讓生活所需的資訊變得更加可近、了解應有的權利、降低生活風險；透過資訊的可近性，智青有更多機會做出選擇和決定；藉由參與易讀資訊的編撰過程、讓製作方可透過第一手資訊了解智青的需要；建立更多新的生活經驗與學習的機會、人生更加豐富。

9. 總結：

- (1) 智青在參與之前未必對所有資訊事件都有過經驗，但在易讀文本審閱的過程中，智青也有機會建立新的經驗系統。
- (2) 透過多次的參與，智青在掌握資訊目的、思考使用對象的需要之流暢度都可以看到成長。
- (3) 會內易讀表單：需觀察智青回饋狀況、依需求調整。
- (4) 易讀資訊僅能易讀字面上的字，背後的經驗與意義都是需要補足與積累。

(二) 易讀易懂資訊編輯原則（李艷菁）：

1. 製作易讀資訊前要先瞭解身心障礙者的特質與需求，可參考社家署出版的《認識身心障礙者特質與需求》手冊。
2. 編輯內容時須注意共通性原則，包含資訊挑選與呈現、字與詞、句子、段落、圖片、排版方式與印刷裝訂等。
 - (1) 相同概念的資訊要放在一起，不要分散不同章節
 - (2) 同一份資料，使用同一種字型
 - (3) 中文字型以 16 號為原則
 - (4) 數字和英文以 14 號為原則
 - (5) 避免使用特殊效果的字型

- (6) 背景與字型的顏色，參照國際色彩對比度標準表
- (7) 使用口語化的詞彙
- (8) 表示數量時，直接使用阿拉伯數字
- (9) 避免使用縮寫，不論是日期或字詞
- (10) 不要使用隱喻的寫法
- (11) 使用肯定句
- (12) 不要斷句
- (13) 句子應在同一頁結束，不可跨頁
- (14) 同一份文件選擇的圖片應維持一致性
- (15) 選用重點清楚的特寫照片

3. 易讀資訊製作流程：

- (1) 討論主題：與心智障礙者討論他們需要或是想要知道的資訊。
- (2) 資訊轉譯：將文字轉譯成容易理解和閱讀的版本
- (3) 搭配圖片：運用圖片輔助文字說明，並做簡單排版，以利後續
- (4) 第 1 次品管：轉譯後的資訊要和心智障礙者進行討論和確認
- (5) 美編排版：將確認後的文字及圖片進行排版設計
- (6) 第 2 次品管：將完成排版的資訊再次和心智障礙者進行討論，修正至他們可以理解為止討論

4. 易讀資訊製作品管階段須由心智障礙者主導，品管員需具備的條件為可專注 30 分鐘以上、有語言表達能力、可以把看不懂的文字圈起來、看著圖片說明所看到的內容，目標為 7 成以上的心智障礙者表示理解。

(三) 經驗分享-易讀易懂資訊倡議經驗（陳怡君）：

1. 什麼是公平參與？對一般人來說也許是沒什麼大不了的事，但對心智障礙者來說，可能就是過不去的障礙。
2. 我的易讀經驗之源起：106 年 - 以讀書會的形式，由智總帶領

心智障礙青年一起討論『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』的內容與意義。大家發現法條都以文字呈現、艱澀難懂，於是開始討論如何讓條文更容易閱讀。後續我們依照條文內容討論易讀版，並於106年12月出版了第一本——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繁體中文易讀版。

3. 我成為 CRPD 宣導大使，開始到各地去宣導：開始運用易讀版到日間照顧機構、幼兒園等宣導 CRPD。其中我漸漸改變我的分享方式，像是以我自己的工作經驗來談、帶入相對應的法條、分組讓大家討論並寫（畫）在海報上並分享，讓每個參與者都有機會表達自己的想法。
4. 我也參與智總會員大會、CRPD 結論性意見易讀版討論、CRPD 國家報告審查會、CRPD 第二次國家報告記者會等大型會議或活動。
5. 推動文化場館的可近性，如協助導覽員認識心智障礙者、聽聽導覽員的介紹是否易懂，宣導文化參與的權利：西門紅樓、大溪木藝博物館。
6. 運用易讀易懂的概念，參與各式國際會議發表，如參加國際融合組織線上會議、亞智盟線上研討會、國際融合組織線上會。
7. 即使面臨疫情的影響，也要利用各種機會與管道，盡力宣導易讀易懂的概念，如接受衛福季刊及康健雜誌專訪、參與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 CRPD 第二次國家報告獨立評估意見討論、參與宜蘭縣政府社會處分享活動，只要有機會一定會提到易讀資訊的重要性
8. 結語：
 - (1) 透過心智障礙者親身經驗告訴社會大眾，易讀資訊對他們能參與社會的重要性，邁向共融的社會環境。
 - (2) 我們的社會環境要能夠融入所有的使用族群，而不是把特殊的使用族群另外安排在另一個世界裡，無障礙環境除了硬體設備也要有軟體設計。